

大同二年七月六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昭和八年三月十六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發行(日刊)

政府公報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第一千二百九十二號 星期五(金曜日)

錄抄次目

- 預算第三號 康德五年一般會計追加預算第四號
- 經濟部令 康德四年經濟部令第四十號中修正
- 康德三年財政部令第九號中修正
- 國有地處分執照發給規則中修正
- 周島省令 關於禁止搬出青牛牛皮牛骨之件廢止
- 四牌規則
- 專賣總局 火柴被高零售價格指定
- 交通部佈告 無線電信設施承認
- 農林部 高等文官採用考試學術考査問題

預算

朕依組織法第三十六條經諮詢參議府定康德五年度一般會計追加預算著即公布

御名御璽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治安部大臣 于芷山
 民生部大臣 孫其昌
 產業部大臣 呂榮寰
 交通部大臣 李紹庚

預算

茲定康德五年度歲入追加額爲九百參拾萬參百九拾七圓歲出追加額爲壹千貳拾貳萬貳百五拾九圓其款項目之金額應根據附冊歲入歲出預算

豫算

朕依組織法第三十六條依參議府之諮詢ヲ經テ康德五年度一般會計追加豫算ヲ定メ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御名御璽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治安部大臣 于芷山
 民生部大臣 孫其昌
 產業部大臣 呂榮寰
 交通部大臣 李紹庚

豫算

康德五年度歲入追加額九百參拾萬參百九拾七圓歲出追加額壹千貳拾貳萬貳百五拾九圓ト定ム其ノ款項目ノ金額ハ別冊歲入歲出豫算ニ據ルベシ

附冊(別冊)

康德五年度一般會計追加預算(第三號)

歲入

總務廳所管 臨時部

第三款 由特別會計滾入

第一項 國債金繳入金

第一目 由國債金特別會計滾入

第四款 歲計剩餘金滾入

第一項 歲計剩餘金滾入

第二項 歲計剩餘金滾入

臨時部計

總務廳所管合計

民生部所管 經常部

第一款 官業收入

第一項 官業收入

第二項 衛生技術廠收入

政府公報 第一千二百九十二號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星期五

六八三

經常部計

民生部所管合計

歲入經常部合計

歲入臨時部合計

歲入總計

歲出

總務廳所管

第一款 總務廳

第二項 辦公費

第六目 特殊印刷費

第九目 銓衡各費

第五款 外務局

第一項 俸津

第二項 薦任俸給

第八款 恩賞局

第一項 俸津

一三二、二〇〇

一三六、二〇〇

一三一、二〇〇

九、一六九、一九七

九、三〇〇、三九七

三〇、一五〇

三〇、一五〇

二一、五五〇

八、六〇〇

一三、一八〇

三、一八〇

三、一八〇

三三、五七五

一、一八八

第三目	委任俸給	六六〇	第二項	辦公費	二四、九九〇
第四目	特別津貼(第一條)	五二八	第一目	用人費	七、七五九
第二項	辦公費	八六七	第二目	給費	一一、〇〇〇
第一目	用人費	八六七	第四目	廳費	五、二三一
第四項	褒章費	三一、五二〇	第三項	宮廷府營造費	一〇、〇〇〇
第一目	褒章費	二二、二六〇	第一目	工程費	一〇、〇〇〇
第二目	褒章狀費	三、三三〇	第六項	第十廳舍新營費	一〇〇、〇〇〇
第三目	雜費	四、九三〇	第一目	工程費	一〇〇、〇〇〇
第十二款	在外使領館	三四、一一四	第四十一項	新營費	七〇、五〇〇
第一項	俸津	一一、四六〇	第四十一目	第五廳舍增營費	五〇、〇〇〇
第三目	薦任俸給	七、五六〇	第四十二目	需品倉庫新營費	二〇、五〇〇
第四目	委任俸給	二、四〇〇	第五十一項	第十二廳舍新營費	四九六、六五〇
第五目	在勤加俸	一、五〇〇	第一目	工程費	四九六、六五〇
第二項	辦公費	二二、六五四	第五十二項	第十三廳舍新營費	四八六、六五〇
第一目	用人費	四、六三三	第一目	工程費	四八六、六五〇
第二目	給費	一〇、〇九九	第五十三項	衛生技術廠附屬建物增營費	一四九、〇〇〇
第四目	廳費	四、七二〇	第一目	工程費	一四九、〇〇〇
第五目	備品費	一、四〇〇	第一款	地籍整理事業費	一四九、〇〇〇
第八目	租地及租屋費	一、八〇〇	第二項	第一種調查費	七七六、二一三
第十四款	市及縣公署	五四、八五三	第二目	委任俸給	五八六、五九九
第一項	俸津	一七、四五五	第三目	特別津貼(第一條)	一五、八四〇
第二目	薦任俸給	三、九七五	第四目	用人費	七、〇四〇
第三目	委任俸給	九、九〇〇	第五目	給費	一一三〇、一六三
第四目	特別津貼(第一條)	三、五八〇	第六目	廳費	一三〇、〇四〇
第二項	辦公費	五、〇〇〇	第七目	備品費	六九、八六六
第一目	給費	五、〇〇〇	第九目	航空照像圖調製費	七、六五〇
第四項	不動產登錄金	三二、三九八	第三項	第一種調查費	二二六、〇〇〇
第一目	不動產登錄金	三二、三九八	第二目	委任俸給	六八、一五八
經常部計	事務補給金	三二、三九八	第三目	特別津貼(第一條)	五、七六〇
臨時部	事務補給金	一五五、八七二	第四目	用人費	二、五六〇
第二款	營繕費	一、三三七、七九〇	第五目	給費	一八、九九五
			第六目	廳費	二、五四三
					三五、八九二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第七項	備品費	二、四〇八
第八項	地照發給費	一一三、四八二
第一目	用人費	四二、〇三〇
第二目	給費	一八、六八〇
第三目	廳費	四五、七七二
第四目	備品費	七、〇〇〇
第九項	地籍副圖整理費	七、九七四
第一目	用人費	三、二九六
第二目	廳費	四、六七八
第四款	撥入各種特別會計	二、〇九五、九一五
第一項	撥入國債整理基金特別會計	一、四三三、八四〇
第一目	減債基金	一、四三三、八四〇
第四項	撥入地方財政調整資金特別會計	六六二、〇七五
第一目	撥入地方財政調整資金特別會計	六六二、〇七五
第七款	情報及宣傳費	二〇、〇〇〇
第一項	情報及宣傳費	二〇、〇〇〇
第二項	宣傳費	二〇、〇〇〇
第八款	補助費	八四、〇〇〇
第十二項	補助滿洲國防婦人會費	七九、〇〇〇
第一目	補助滿洲國防婦人會費	七九、〇〇〇
第十三項	補助日滿中央協會費	五、〇〇〇
第一目	補助日滿中央協會費	五、〇〇〇
第三十一款	歡迎使節各國親善使節各費	一七、四〇〇
第一項	歡迎使節各國親善使節各費	一七、四〇〇
第一目	接待費	五、四〇〇
第二目	招待費	四、六〇〇
第三目	旅費	三、六〇〇
第七目	雜費	三、八〇〇

第三十三款	遣歐使節費	四五〇、〇〇〇
第一項	遣歐使節費	四五〇、〇〇〇
第一目	給費	二七六、〇〇〇
第二目	招待費	五〇、〇〇〇
第三目	弘報費	四〇、〇〇〇
第四目	庶務費	五九、〇〇〇
第五目	承辦費	二五、〇〇〇
第三十四款	臨時機密費	八〇、〇〇〇
第一項	臨時機密費	八〇、〇〇〇
第一目	臨時機密費	八〇、〇〇〇
總務廳所管合計		四、八六一、三一八
治安部所管	經常部	五、〇一七、一九〇
第二款	陸軍費	七四四、〇一三
第三項	餉乾費	七四四、〇一三
第一目	伙餉費	五六一、一六〇
第二目	馬乾費	一八二、八五三
第五款	警務費	九二、六六七
第九項	各項支出款	九二、六六七
第一目	慰勞金	八三、一七〇
第二目	公死傷病恤金	九、四九七
經常部計		八三六、六八〇
第三款	營繕費	三〇〇、〇〇〇
第一項	營繕費	三〇〇、〇〇〇
第二項	築城費	三〇〇、〇〇〇
第七款	艦艇兵器改裝費	七五、〇〇〇
第一項	艦艇兵器改裝費	七五、〇〇〇
第一目	艦艇改裝費	七五、〇〇〇
第八款	艦艇建造費	三〇、〇〇〇
第一項	艦艇建造費	三〇、〇〇〇
第三目	艦裝員諸費	三〇、〇〇〇
第九款	部隊移駐費	四四三、四七〇

第一項	部 隊 移 駐 費	四四三、四七〇	第一項	警 備 用 通 信 施 設 費	一五〇、〇〇〇
第一目	部 隊 移 駐 費	四四三、四七〇	第十五款	北 支 事 件 費	五〇〇、〇〇〇
第十一款	臨 時 警 備 費	二、〇一八、四九四	第一項	北 支 事 件 費	五〇〇、〇〇〇
第一項	津 貼	一六〇、三八〇	第一目	北 支 事 件 費	五〇〇、〇〇〇
第一目	薦 任 俸 給	一五、六六〇	第十七款	國 境 警 備 費	二八七、〇七〇
第二目	委 任 俸 給	八三、六四〇	第二項	國 境 警 備 費	二八七、〇七〇
第三目	特 別 津 貼 (第一條)	六一、〇八〇	第一目	廳	二四、七〇〇
第二項	辦 公 費	九五九、二四九	第二目	備 品 費	六、九〇〇
第一目	用 人 費	九、五一五	第三目	行 動 費	一四三、九七〇
第二目	給 費	五三五、九五七	第四目	宣 傳 及 宣 撫 費	三五、〇〇〇
第三目	語 學 津 貼	七六五	第五目	諜 報 費	二二、〇〇〇
第四目	廳 費	一一八、四七〇	第六目	裝 備 費	三、五〇〇
第五目	備 品 費	一一六、七五〇	第七目	警 備 用 通 信 施 設 費	五〇、〇〇〇
第六目	租 地 及 租 屋 費	一一、六五六	臨時部計		三、八〇四、〇三四
第七目	行 動 費	二六、二五〇	治安部所管合計		四、六四〇、七一四
第八目	馬 犬 餵 費	六六、九六三	民生部所管		
第九目	押 送 費	五、六二五	第十六款	衛 生 技 術 廠	一一九、一五四
第十目	留 置 人 費	一一、一五	第一項	俸 津	二、六四〇
第十一目	藥 品 費	五、七三三	第三目	委 任 俸 給	一、六八〇
第十二目	裝 備 費	三九、四五〇	第四目	特 別 津 貼 (第一條)	九六〇
第三項	特 別 教 養 費	二〇、〇〇〇	第二項	辦 公 費	一一六、五一四
第一目	特 別 教 養 費	二〇、〇〇〇	第一目	用 人 費	五、七九六
第十項	警 備 用 道 路 施 設 費	三〇、〇〇〇	第二目	給 費	七〇〇
第二目	警 備 用 道 路 施 設 費	三〇、〇〇〇	第四目	廳 費	一、七四八
第十一項	機 密 費	二五、〇〇〇	第五目	備 品 費	一一、〇〇〇
第一目	機 密 費	二五、〇〇〇	第十二目	瓦 斯 壞 疽 治 療 血 清 製 造 材 料 費	一〇六、二七〇
第十四項	警 務 員 薪 水	四六八、四六五	經常部計		一一九、一五四
第一目	委 任 待 遇 俸 給	三九〇、三五四	民生部所管合計		一一九、一五四
第二目	特 別 津 貼 (第一條)	七八、一一一	產業部所管		
第十五項	營 繕 費	三五五、四〇〇	第十七款	臨 時 拓 務 費	三五三、二〇一
第一目	增 建 改 造 費	三五五、四〇〇	第一項	俸 津	一、八五五
第十二款	警 備 用 通 信 施 設 費	一五〇、〇〇〇	第一目	薦 任 俸 給	
第一項	警 備 用 通 信 施 設 費	一五〇、〇〇〇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特別津貼(第一條)

七四二

三五〇、六〇四

一七、八〇四

一〇、三九四

一五、五五八

六、〇二〇

二、六四〇

一、六〇〇

二九〇、五八八

六、〇〇〇

三五三、二〇一

三五三、二〇一

八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

一、二二一、七〇六

九〇、九八、五五三

一〇、二二〇、二五九

六九六、二〇八

二八一、〇七四

三、〇〇〇

三八、三九四

三、五七八

三二、七五二

二二四、七六二

七八、五八八

七〇、五三〇

第一目 用人費

二二、一三一

一〇、四八四

一三、二二〇

一六、三六二

九、三三三

一四〇、二九九

一〇六、四三九

三三、八六〇

一五二、三〇九

八三、五二〇

三三、九八八

五、〇八九

六、七二八

六、二〇八

四、九一四

五九四

八一九

六九〇

八、二七二

一、四八七

五、九九六

三三、九九五

九、四九七

九、二四九

二五五

二七、九七二

二四、三七二

六、三〇〇

八、六四〇

九、四三二

三、六〇〇

三、六〇〇

七二四、一八〇

第二目 給費

第一目 用人費

第二目 給費

第三目 廳費

第四目 部費

第五目 隊費

第六目 公費

第七目 租地及租屋費

第八目 乾餉費

第九目 乾餉費

第十目 乾餉費

第十一目 乾餉費

第十二目 乾餉費

第十三目 乾餉費

第十四目 乾餉費

第十五目 乾餉費

第十六目 乾餉費

第十七目 乾餉費

第十八目 乾餉費

第十九目 乾餉費

第二十目 乾餉費

第二十一目 乾餉費

第二十二目 乾餉費

第二十三目 乾餉費

第二十四目 乾餉費

第二十五目 乾餉費

第二十六目 乾餉費

第二十七目 乾餉費

第二十八目 乾餉費

第二十九目 乾餉費

第三十目 乾餉費

第三十一目 乾餉費

第三十二目 乾餉費

第三十三目 乾餉費

第六款 討伐費	二六、二五〇
第一項 討伐費	二六、二五〇
第一目 討伐費	二六、二五〇
第十一款 臨時警備費	一六九、四三二

朕依組織法第三十六條經諮詢參議府定康德五年度各特別會計追加預算著即公布

御名御璽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各特別會計預算
茲定康德五年度國務廳所管國債金、地方財政調整資金、需品、臨時國都建設局之各歲入歲出追加額及其款項目之金額應根據附冊歲入歲出預算

附冊(別冊)

康德五年度各特別會計追加預算(第四號)

國務廳所管

國債金特別會計

歲入

第一款 國債金收入

第一項 國債金收入

第一目 一般會計國債金

總計

歲出

第一款 國債金支出

第二項 國債金支出

第一目 撥入一般會計

總計

地方財政調整資金特別會計

歲入

第一款 地方行政收費調整資金收入

第一項 地方行政收費調整

第一目 地方行政收費調整

第三項 郵便物認可

第一款 國債金收入	二、〇〇〇、〇〇〇
第一項 國債金收入	二、〇〇〇、〇〇〇
第一目 一般會計國債金	二、〇〇〇、〇〇〇
總計	二、〇〇〇、〇〇〇
第一款 國債金支出	二、〇〇〇、〇〇〇
第二項 國債金支出	二、〇〇〇、〇〇〇
第一目 撥入一般會計	二、〇〇〇、〇〇〇
總計	二、〇〇〇、〇〇〇
第一款 地方行政收費調整資金收入	六六二、〇七五
第一項 地方行政收費調整	六六二、〇七五
第一目 地方行政收費調整	六六二、〇七五

第四項 縣警務員費補給金	一六九、四三二
第一目 縣警務員費補給金	一六九、四三二
臨時部計	一九五、六八二
治安部所管合計	一九九、八六二
歲出總計	一九九、八六二

朕組織法第三十六條ニ依リ參議府ノ諮詢ヲ經テ康德五年度各特別會計追加預算ヲ定メ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御名御璽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各特別會計預算
康德五年度國務廳所管國債金、地方財政調整資金、需品、臨時國都建設局ノ各歲入歲出追加額及其ノ款項目ノ金額ハ別冊歲入歲出預算ニ據ルベシ

第一目 由一般會計滾入

歲出

第一款 行政費補足金

第一項 一般行政費補足金

第一目 一般行政費補足金

總計

需品特別會計

歲入

第一款 收入供給物品價款

第一項 收入供給物品價款

第一目 收入需品價款

經常部計

總計

歲出 經常部

第一款 需品處費

第二項 辦公費

第一目 用人費

第二目 給費

第一目 由一般會計滾入	六六二、〇七五
第一款 行政費補足金	六六二、〇七五
第一項 一般行政費補足金	六六二、〇七五
第一目 一般行政費補足金	六六二、〇七五
總計	六六二、〇七五
第一款 收入供給物品價款	二、八四九、〇六一
第一項 收入供給物品價款	二、八四九、〇六一
第一目 收入需品價款	二、八四九、〇六一
經常部計	二、八四九、〇六一
總計	二、八四九、〇六一
第一款 需品處費	九、一六〇
第二項 辦公費	九、一六〇
第一目 用人費	六、四二〇
第二目 給費	一、五七五

第四目 廳費	一、一六五	第三款 由前年度撥入金	三〇〇、〇〇〇
第二款 用品價款	二、八三一、八九〇	第一項 由前年度撥入金	三〇〇、〇〇〇
第一項 用品價款	二、八三一、八九〇	臨時部計	三〇〇、〇〇〇
第三款 供給附加費	二、八三一、八九〇	總計	三〇〇、〇〇〇
第一項 供給附加費	八、〇一一	歲出 臨時部	三〇〇、〇〇〇
第一目 用人費	八、〇一一	第七款 新京特別市交付金	三〇〇、〇〇〇
第三目 供給品補充費	四、七五一	第一項 新京特別市交付金	三〇〇、〇〇〇
經常部計	三、二六〇	第一目 水道事業費交付金	三〇〇、〇〇〇
總計	二、八四九、〇六一	臨時部計	三〇〇、〇〇〇
臨時國都建設局特別會計	二、八四九、〇六一	總計	三〇〇、〇〇〇
歲入 臨時部	二、八四九、〇六一		

部 令

經濟部令第三十一號

茲將康德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經濟部令第四十四號依金融合作社法第五條第三項規定之市街地指定之件中修正如左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經濟部大臣 韓雲階

於錦州市之次添加左開市街

牡丹江市

齊齊哈爾市

海拉爾鄉

延吉街

龍井街

圖們街

附則

本令自公布日施行

經濟部令第三十二號

康德三年財政部令第九號中修正如左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經濟部大臣 韓雲階

稅關分關之名稱及位置中「山海關稅關承德分關 熱河省承德縣城」刪除之

附則

本令自康德五年八月一日施行

經濟部令第三十三號

茲將國有地處分執照發給規則中修正如左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經濟部大臣 韓雲階

第三條中「國都建設局長」之次添加「水力電氣建設局長」

附則

本令自公布日施行

部 令

經濟部令第三十一號

康德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經濟部令第四十四號金融合作社法第五條第三項ノ規定ニ依ル市街地指定ノ件中左ノ通改正ス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經濟部大臣 韓雲階

錦州市ノ次ニ左ノ市及街ヲ加フ

牡丹江市

齊齊哈爾市

海拉爾鄉

延吉街

龍井街

圖們街

附則

本令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經濟部令第三十二號

茲ニ康德三年財政部令第九號中左ノ通改正ス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經濟部大臣 韓雲階

稅關分關ノ名稱及位置中「山海關稅關承德分關 熱河省承德縣城」ヲ削除ス

附則

本令ハ康德五年八月一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經濟部令第三十三號

茲ニ國有地處分執照發給規則中左ノ通改正ス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經濟部大臣 韓雲階

第三條中「國都建設局長」ノ次ニ「水力電氣建設局長」ヲ加フ

附則

本令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省令

間島省令第二十二號

康德五年三月三十日 間島省令第九號關於禁止搬出畜牛、牛皮牛骨等項之件應即廢止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間島省長 李範益

間島省令第二十三號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間島省長 李範益

門牌規則

第一條 住家之所有者或管理者須將明記家屋所在地名號數(依擬行政區劃)之門牌揭示於門柱或出入門等易見之處(另記樣式第一號)

第二條 戶主或準此之現住者須將明其姓名之名牌揭示前條之門牌左側、下側或出入門等易見之處(另記樣式第二號)

第三條 違反本令者處以科料

附則

本令自康德五年十月一日起施行之

省令

間島省令第二十二號

康德五年三月三十日 間島省令第九號畜牛、牛皮牛骨搬出禁止ニ關スル件ハ之ヲ廢止ス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間島省長 李範益

間島省令第二十三號

門戶標札規則ヲ左ノ通定ム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間島省長 李範益

門戶標札規則

第一條 住家ノ所有者又ハ管理者ハ家屋所在地ノ地名號數(行政區劃ニ依ル)ヲ明記シタル門札(別記樣式第一號)ヲ門柱又ハ入口見易キ箇所ニ揭示スベシ

第二條 戶主又ハ之ニ準ズベキ現住者ハ其ノ氏名名札ヲ明記シタル名札(別記樣式第二號)ヲ前條ノ門札左側又ハ下側若ハ入口見易キ箇所ニ揭示スベシ

第三條 本令ニ違反シタル者ハ科料ニ處ス

附則

本令ハ康德五年十月一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另記樣式第一號(材料須以木、金屬或陶器類製之)

〇〇縣〇〇街〇〇區何々〇〇門牌第〇〇號

另記樣式第二號(材料同上)

姓
名

縱五寸以上
橫一寸以上

縱三寸以上
橫二寸以上

訓令

專賣總局訓令第四五一號

令火柴零售人

關於火柴最高零售價格指定之件

爲令遵事茲據火柴專賣法第六條及同法施行規則第四十五條之二之規定決定火柴最高零售價格如另表火柴零售人應自康德五年八月一日以後以右指定價格以下之價格

而爲火柴之零售萬一違反本訓令超過指定價格而零售之火柴零售人依火柴專賣法施行規則第五十五條之規定應受處罰仰即知照勿違切々此令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五日

專賣總局長 姜恩之

省令

間島省令第二十二號

康德五年三月三十日 間島省令第九號畜牛、牛皮牛骨搬出禁止ニ關スル件ハ之ヲ廢止ス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間島省長 李範益

間島省令第二十三號

門戶標札規則ヲ左ノ通定ム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間島省長 李範益

門戶標札規則

第一條 住家ノ所有者又ハ管理者ハ家屋所在地ノ地名號數(行政區劃ニ依ル)ヲ明記シタル門札(別記樣式第一號)ヲ門柱又ハ入口見易キ箇所ニ揭示スベシ

第二條 戶主又ハ之ニ準ズベキ現住者ハ其ノ氏名名札ヲ明記シタル名札(別記樣式第二號)ヲ前條ノ門札左側又ハ下側若ハ入口見易キ箇所ニ揭示スベシ

第三條 本令ニ違反シタル者ハ科料ニ處ス

附則

本令ハ康德五年十月一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另記樣式第一號(材料ハ木、金屬又ハ陶器器類トス)

〇〇縣〇〇街〇〇區何々〇〇牌〇〇號

另記樣式第二號(材料同上)

姓
名

豎五寸以上
橫一寸以上

豎三寸以上
橫二寸以上

訓令

專賣總局訓令第四五一號

火柴小賣人ニ令ス

火柴最高小賣價格指定ニ關スル件

火柴專賣法第六條及同法施行規則第四十五條ノ二ノ規定ニ基キ別表ノ通火柴最高小賣價格ヲ指定シタルニ依リ火柴小賣人ハ康德五年八月一日以降右指定價格以下

ノ價格ヲ以テ火柴ノ小賣ヲ爲スベシ萬一本訓令ニ違反シ右指定價格ヲ超ヘテ火柴ノ小賣ヲ爲シタル火柴小賣人ハ火柴專賣法施行規則第五十五條ノ規定ニ依リ處罰セラルベシ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五日

專賣總局長 姜恩之

另表(別表)

火柴最高小賣價格表

所轄專賣署名	地名	小安全及硫化磷火柴一箇	小安全及硫化磷火柴一包	大安全火柴一箇	專賣署	街名	小安全及硫化磷火柴一箇	小安全及硫化磷火柴一包	大安全火柴一箇
奉天專賣署	奉天市	八分	八分	二三分	同	四平街	八分	八分	二三分
同	鞍山市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開原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遼陽市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西豐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遼中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西安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本溪湖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昌圖城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撫順市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梨樹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興京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鄭家屯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新民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雙山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清原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巴彥塔拉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鐵嶺市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後新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法庫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通遼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康平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庫倫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營口市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八仙洞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瓦房店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開魯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復州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林東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蓋平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安東市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大石橋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莊河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海城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青堆子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通化專賣署	通化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孤山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輯安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岫巖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臨江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鳳城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長白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長甸河口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柳河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小蒲石河口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金城川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寬甸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山城鎮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桓仁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東豐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錦州市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海龍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綏中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朝陽鎮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興城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輝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連山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盤山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台子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溝帮子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城廂街	八分	八分	二四分

同	饒河	九.五	二五.五	同	海拉爾	九.〇	二五.五
同	齊齊哈爾市	八.〇	二三.〇	同	王爺廟	九.〇	二五.〇
同	齊齊哈爾市	九.〇	二五.〇	同	索倫	九.五	二五.五
同	開通街	九.〇	二五.〇	同	溫泉	九.五	二六.〇
同	瞻榆街	九.〇	二五.〇	承德專賣署	承德	八.五	二四.〇
同	醴泉街	九.五	二五.五	同	建昌	九.〇	二五.〇
同	洮南街	九.〇	二五.〇	同	凌源	九.〇	二五.〇
同	白城子街	九.〇	二四.五	同	青龍	九.〇	二五.〇
同	鎮東	九.〇	二五.〇	同	平泉	九.〇	二五.〇
同	明水街	九.五	二六.五	同	寧城	九.五	二六.〇
同	依安	九.五	二五.五	同	天義	九.〇	二五.〇
同	拜泉街	九.五	二五.五	同	灤平	九.〇	二四.〇
同	克東街	九.〇	二五.五	同	隆化	九.〇	二四.〇
同	克山街	九.〇	二四.五	同	豐寧	九.〇	二五.〇
同	北安街	九.〇	二四.五	同	圍場	九.〇	二五.〇
同	通都	九.五	二六.〇	同	赤峰	八.五	二四.〇
同	德都	九.〇	二四.五	同	建平	九.五	二五.五
同	訥河街	九.〇	二五.〇	同	烏丹	九.〇	二四.五
同	嫩江街	九.五	二五.五	同	經棚	九.五	二六.五
同	龍鎮	九.〇	二五.五	同	林西	九.五	二六.〇
同	黑河	九.〇	二五.五	同	同	九.〇	二六.〇

佈告

交通部佈告第一四七號
為佈告事康德五年七月二十六日將左開公

署用無線電信設施承認之此佈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交通部大臣 李紹庚
計開

佈告

交通部佈告第一四七號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六日附左記公署用無線

電信施設ヲ承認セリ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交通部大臣 李紹庚
記

一 設施者名 治安部警務司長

二 施設目的 使用於按公署用電氣通信設施之勅令第二十九號第三項之執行警察事務之通信(公署用電氣通信施設ニ關スル勅令第二十九號第三項ニヨル警察事務執行ニ關スル通信ニ使用)

三 機器裝置地址、呼號(呼出符號)、使用電波之型式並周波數及空中線電力

機器裝置地址

(呼出符號)

使用電波之型式
並周波數

空中線電力

間島省和龍縣開山屯警察署構内 M R N O A₁二、八七〇 k.c 三 W

同 南坪同 M R N P 同

同 琿春縣黑頂丁同 M R N Q 同

四 通信執務時間 各自二〇、〇〇 同

任免及指敘

特任奉天省長 市長 金榮桂
 奉天省長 金榮桂
 給二級俸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八日
 奉天省長 葆康
 辭官照准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八日
 派爲滿洲興業銀行副總裁 葆康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內務局監督處長 張書翰
 任郵政總局長敘簡任一等 張書翰
 專賣總局長 姜恩之
 任錦州省長敘簡任一等 姜恩之
 郵政總局長 鄭禹
 任市長敘簡任一等 鄭禹
 龍江省民生廳長 盧元善
 任專賣總局長敘簡任二等 盧元善
 產業部技正 近藤安吉
 任龍江省次長敘簡任一等 近藤安吉
 奉天省民生廳長 王允卿
 任內務局監督處長敘簡任二等 王允卿
 熱河稅務監督署長 楊培
 任龍江稅務監督署長敘簡任二等 楊培

宮廷彙報

賜 謁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上午十一時四十分
 分日本陸軍中將小松原道太郎 晉謁

專賣署長 馬錫麟
 任熱河稅務監督署長敘簡任二等 馬錫麟
 安東省民生廳長 馬冠標
 任奉天省民生廳長敘簡任三等 馬冠標
 市長 楊乃時
 任龍江省民生廳長敘簡任二等 楊乃時
 間島省民生廳長 袁慶清
 任安東省民生廳長敘簡任二等 袁慶清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八日
 總務廳事務官 葉參
 任營繕需品局理事官敘薦任三等 葉參
 交通部屬官 朱靖培
 任交通部事務官敘薦任六等 朱靖培
 哈爾濱市屬官 張澤溥
 任市事務官敘薦任七等 張澤溥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任海上警察隊警尉敘委任三等 榑武雄
 康德五年七月五日
 任營繕需品局技士敘委任三等 松本正
 康德五年七月十日
 郵政總局長 張書翰
 錦州省長 姜恩之
 給三級俸

賜謁及賜宴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上午十一時四十分
 分日本陸軍中將河村恭輔 晉謁 正午賜宴 健行齋

市長 鄭禹
 給四級俸
 派充奉天市長
 專賣總局長 盧元善
 給五級俸
 龍江省次長 近藤安吉
 給一級俸
 內務局監督處長 王允卿
 給四級俸
 龍江稅務監督署長 楊培
 熱河稅務監督署長 馬錫麟
 給六級俸
 奉天省民生廳長 馬冠標
 龍江省民生廳長 楊乃時
 給三級俸
 安東省民生廳長 袁慶清
 給五級俸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八日
 營繕需品局理事官 葉參
 給六級俸
 派在需品處辦事
 交通部事務官 朱靖培
 給九級俸
 派在大臣官房辦事
 市事務官 張澤溥
 給八級俸
 派在哈爾濱市實業處辦事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宮廷彙報

賜 謁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午前十一時四十分
 分日本陸軍中將小松原道太郎 謁見ヲ賜

給月俸一百零七圓
 康德五年四月八日
 海上警察隊警尉 榑武雄
 給月俸七十八圓
 康德五年七月五日
 營繕需品局技士 松本正
 給九級俸
 派在營繕處辦事
 康德五年七月十日
 龍江稅務監督署長 包甲宏
 應即休職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八日
 錦州省長 王茲棟
 龍江省次長 神尾式春
 辭官照准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八日
 首都警察廳技佐 磯部應三
 兼中央警察學校教授
 辭官照准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五日
 海上警察隊警尉 榑武雄
 辭官照准
 康德五年七月五日
 營繕需品局技士 田邊三郎
 辭官照准
 康德五年七月十日

賜謁及賜宴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午前十一時四十分
 分日本陸軍中將河村恭輔 謁見ヲ賜ヒ正午健行齋ニ於テ賜宴アリタリ

彙報

官署事項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營繕需品局需品處印刷科長

營繕需品局理事官 葉 參

○科長異動
今次更動科長如左

(總務廳人事處)

彙報

官署事項

○科長異動
今回左ノ通科長ノ異動アリタリ

(總務廳人事處)

○高等文官(行政官) 採用考試學術考查問題

(康德五年七月十五日
十六日施行) 總務廳人事處

甲 必試科目(各二小時)

必試科目爲(一)基本法、(二)民法、(三)經濟學、(四)東洋史、(五)語學、(六)常識之六科目

(一) 基本法 滿洲國基本法〔得以日本憲法代之〕

一 試述帝位繼承之範圍及其順位

二 試論參議府之國法上之地位

○日本憲法問題

一 試論國務大臣之責任

二 試論憲法第三十一條之非常大權

(二) 民法 滿洲國民法(總則、物權、債權)〔得以日本民法(總則、物權、債權)代之〕

○滿洲國民法問題

一 試述民法上土地所有權之特質

二 關於債權之轉讓性試申述之

(三) 經濟學 經濟原論

○經濟學問題

一 價格與限界效用(限界利用)之關係如何

二 金利(放款利息)與物價之間有如何之關係

(四) 東洋史 日本史及滿洲中國史中任擇其一

○東洋史(滿洲中國史)問題

一 太平亂(長髮賊)之本末試記述之

二 左記名詞試解釋之

○高等文官(行政官) 採用試驗學術考查問題

(康德五年七月十五日
十六日施行) 總務廳人事處

甲 必試科目(各二時間)

必試科目ハ(一)基本法、(二)民法、(三)經濟學、(四)東洋史、(五)語學、(六)常識ノ六科目トス

(一) 基本法 滿洲國基本法〔日本憲法ヲ以テ之ニ代フルコトヲ得〕

一 帝位繼承ノ範圍及其ノ順位ヲ説明セヨ

二 參議府ノ國法上ノ地位ヲ論ズ

○日本憲法問題

一 國務大臣ノ責任ヲ論ズ

二 憲法第三十一條ノ非常大權ヲ論ズ

(二) 民法 滿洲國民法(總則、物權、債權)〔日本民法(總則、物權、債權)ヲ以テ之ニ代フルコトヲ得〕

○滿洲國民法問題

一 民法ニ於ケル土地所有權ノ特質ヲ述ベヨ

二 債權ノ讓渡性ニツキテ述ベヨ

(三) 經濟學 經濟原論

○經濟學問題

一 價格ト限界效用(限界利用)トノ關係如何

二 金利(貸付利子)ト物價トノ間ニ如何ナル關係アリヤ

(四) 東洋史 日本史又ハ滿洲支那史ノ中其ノ一ヲ選擇セシム

○東洋史(滿洲支那史)問題

一 太平亂(長髮賊)ノ本末ヲ記セヨ

二 左ノ名詞ヲ解釋スベシ

王霸

孔墨老釋

四庫全書

札薩克

錢糧

○東洋史(日本史)問題

一 武士之興起與因此文化之發展

二 江戸時代之對外關係之概要

(五) 語 學 除投考者常用語外就滿語、日語、蒙古語、英語、德語、法語及

俄語中任擇其一(原文譯爲常用語)

○滿語問題

一 我們旅行去也有快樂的又有困苦的坐着汽車在那人烟稀少的鄉下開行往々碰着淤泥的地方那膠皮車輪不由的埋在淤泥裏頭去可就往前進也不得往後退也不得真是爲難極的了

(右ハ口語體ニ譯スベシ)

二 人類政治之使命在使人類協和而得其安世上政治主義多矣然未見有能使人類和且安者王道政治乃繼現代一切主義之末路而復起其使命即在使人類協和而得其安樂之生活也

(右ハ文章體ニ譯スベシ)

○日語問題

一 我方國建國既ニ六周年ヲ經、第二期建設ノ途上ニ在リ國勢愈々躍進シ國力益々充實ヲ加ヘ今ヤ日滿兩國ノ關係極メテ緊密鞏固ニシテ防共樞軸ノ一員トシテ世界ニ重要ナル地位ヲ占ムルニ至リマシタコトハ吾人ノ御同慶ニ堪エナイトコロデアリマス

二 孔子ハ他人ヲ正ス前ニ先ヅ己ヲ正シ近キヨリ遠キニ及ボスヲ以テ其ノ主義トシタリ「己ヲ修メテ人ヲ安ンズ」トハ彼ガ簡明ニ此ノ意ヲ表ハセル語ナリ嘗テ自ライハク「發憤シテハ食ヲ忘レ樂ンデハ憂ヒヲ忘レ老ノ將ニ至ラントスルヲ知ラズ」ト其ノ身ヲ忘レ齡ヲ忘レテ人生ノ爲ニ盡瘁シタル大聖ノ面目充分此ノ語ニ顯レタリト云フベシ

三 注文、手傳、心配、仕方、返事、多分、アワテル、下着、値段、腕時計

○蒙古語問題

於末尾掲載之(末尾ニ掲載ス)

○英語問題

王霸

孔墨老釋

四庫全書

札薩克

錢糧

○東洋史(日本史)問題

一 武士ノ興起トソレニ伴フ文化ノ發展

二 江戸時代ノ對外關係ノ概要

(五) 語 學 滿語、日語、蒙古語、英語、獨語、佛語及露語ノ中受験者ノ常用語ヲ除キタルモノニ付其ノ一ヲ選擇セシム(原文常用語譯)

I. The foreign trade of Manchuria witnessed a tremendous growth since the World War, its total value reaching the record figure of GY1,162,000,000 in 1929. The world-wide depression, coupled with unstable internal conditions, subsequently reduced the figure somewhat, but since 1932 there has been a steady increase. The chief exports are soya-bean, bean-cake, bean-oil, groundnut, millet, and coal, while the imports include textiles, iron and steel, chemicals, and machinery.

II. Japan's fishery rights in the waters off Kamchatka were recognized by Russia in the peace treaty concluded at the end of the Russo-Japanese War and were regulated in a convention signed in 1925. Because certain changes were desired, Japan had been pressing for a new convention and all necessary formalities were taken by the Tokyo Government last year for signing it, but the Soviet Government refused to sign it at the last moment allegedly because of the conclusion of the Japanese-German anti-Comintern Pact.

III. The Government of the United Kingdom and the Italian Government here by reaffirm their intention always to respect and abide by the provisions of the Convention signed at Constantinople on October 29th, 1888, which guarantees at all times and for all Powers the free use of the Suez Canal. Done at Rome, in duplicate. April 16th, 1938, in the English and Italian languages, both of which shall have equal force.

Perth,
Ciano.

○德意志帝國
獨語

I. Er besass in hohem Masse die dem Staatsmanne unentbehrliche Kunst, die Gedanken anderer zu benutzen. Alle die Vorschläge, die ihm aus den Kreisen des Beamtentums entgegengebracht wurden, liess er auf sich wirken, doch seine letzten Entschliessungen fasste er stets nach eigenem Ermessen. Dann stellte er die leitenden Gedanken in grossen Zügen fest, überliess die Ausarbeitung den Räten und trat erst wieder ein, wenn es galt, das vollendete Werk gegen Zweifel und Widerspruch durchzusetzen.

II. So nah die Nationen der Erde einander heutzutage auch stehen, sind sie in ihrer inneren Welt doch meilenweit auseinander. Jede baut ihr Leben in Worte hinein, und die Worte ähneln einander ebenso wenig wie zur Zeit des Turmbaus zu Babel—and daher kommt es, dass wir einander missverstehen. Wir übersetzen einander nur in die eigene Sprache und verstehen einander ebenso wenig wie zuvor, weil wir uns eben nur in Übersetzung kennen und das Beste am Leben einer Nation wohl unübersetzbar ist und immer bleiben wird.

○法蘭西國
佛語

I. L'autarcie en temps de paix et l'autarcie en temps de guerre sont au surplus deux choses différentes. Il serait peut-être relativement facile de rendre la production intérieure suffisante pour les besoins ordinaires d'une Nation. Mais, de graves lacunes ne manqueraient pas de se faire sentir le jour où les forces du travail, humaines, animales et mécaniques, seraient retirées du processus économique pour être appliquées à la guerre, tandis qu'au même moment la consommation de guerre multiplierait nécessairement la demande de certains produits.

II. Pour assurer la sécurité de l'Amérique, en cas de guerre future, la doctrine américaine traditionnelle—exiger le respect des droits des neutres et de la liberté de la mer—doit être abandonnée et remplacée par l'obligation pour les neutres de se tenir à l'écart de la guerre en abandonnant tout commerce avec les belligérants, sauf sur la base ((payez comptant et assurez vous-même

le transport)) (cash and carry).

III. Si l'on se demande comment il se fait que la technique des paiements internationaux ait si bien fonctionné avant la guerre, ce n'est pas tant aux mérites de l'étalon-or qu'il faut l'attribuer qu'à la liberté internationale de mouvement, dont le libre mouvement de l'or représentait une partie. Ne croit-on pas entendre raconter une légende féerique lorsqu'on nous dit qu'à cette époque une voyageur pouvait comme bon lui semblait franchir les frontières avec son argent, sans passeport le plus souvent, et sans rien demander aux autorités?

○蘇俄國
蘇語

I. Немудрено, что при такой воспаденности вопроса о „предпрятных“, в которые, по ответственному признанию Витте, мы были „вложено столько труда и сердечных забот“, как „ни в одну из возлагавшихся“ на него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ых задач, и чем ближе подступала опасность военного столкновения для внутренней вытрезившейся страны, тем субъективно болезненное становилась для Витте мысль, выказанная/не в первый раз/в записке Куроплаткина от 23 ноября о том, что захват Людуна, который Витте считал грубой ошибкой и нарушением своей схемы восточной политики,—явился прямым следствием проведения русской ж. д. через китайскую территорию. Потому он с этой мыслью и спорил тогда, потому же он всеми способами старается не пускаться ее в сознание читателей своих „воспоминаний“.

II. Хозрасчет и связанная с ним система демократического централизма в области управления хозяйством и организации хозяйственных связей являются могучими рычагами воздействия политики на экономику. Хозрасчет, договор и план являются тесно связаны друг с другом. Данный принцип вознаграждения по труду, являющийся мощным рычагом повышения производительности труда, находит свое выражение и в хозрасчете. Борьба правительств за завершение торговли, за укрепление договорной дисциплины и хозяйственного расчета, как метода управления и как формы учета и контроля рублем за ходом выполнения народн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ого плана, находится в тесной связи с принципом распределения по количеству и качеству труда. Из этого следует, что принцип вознаграждения по труду неразрывно связан с задачей правильной организации управления народным хозяйством, а следовательно и с проблемой правосубъектности.

(六) 常識

○常識問題

- 一 滿洲國建國之意義
- 二 由左列甲、乙、丙三類中各選二問題共計六問題試就所知簡明記述之

甲 史迭登、德人問題
全體主義
游擊戰術

乙 東邊道
蒙疆聯合委員會
隴海鐵道

丙 國家總動員法
交易所
自由港

乙 選試科目(各二小時)

- 選試科目由(一)哲學概論、(二)世界地理、(三)社會學、(四)財政學、(五)經濟史、(六)商法、(七)刑法、(八)行政法、(九)民事訴訟法、(十)刑事訴訟法、(十一)國際公法、(十二)國際私法之十二科目中任投考者豫選其二

關於法制各科目得以日本國之相當科目代之

○哲學概論問題

- 一 試論辯證法
- 二 「國民的(national)」之意義

○世界地理問題

- 一 由人文地理上所觀察之德境合邦
- 二 蒙古人之分布
- 三 於印度地理上所顯現之自然與人生之相關

○社會學問題

- 一 戰爭與社會階級之形成之間有如何之關係
- 二 關於社會紐帶之血緣之作用就所知申述之

○財政學問題

(四)

(六) 常識

○常識問題

- 一 滿洲國建國ノ意義
- 二 左記甲、乙、丙ニ付各々二問併セテ六問ヲ選ビ簡明ニ知レル所ヲ記セ

甲 ズデーテン・ドイツ人問題
全體主義
ゲリラ戰術

乙 東邊道
蒙疆聯合委員會
隴海鐵道

丙 國家總動員法
取引所
自由港

乙 選擇科目(各二時間)

- 選擇科目ハ(一)哲學概論、(二)世界地理、(三)社會學、(四)財政學、(五)經濟史、(六)商法、(七)刑法、(八)行政法、(九)民事訴訟法、(十)刑事訴訟法、(十一)國際公法、(十二)國際私法ノ十二科目中ヨリ受験者ヲシテ豫メ二科目ヲ選擇セシム

法制ニ關スル科目ハ日本國ニ於ケル之ニ相當スル科目ヲ以テ之ニ代フルコトヲ得

○哲學概論問題

- 一 辯證法ヲ論ズ
- 二 「國民的(national)」ノ意義

○世界地理問題

- 一 人文地理上ヨリ見タル獨境合邦
- 二 蒙古人ノ分布
- 三 印度地理ニ表レタル自然ト人生トノ相關

○社會學問題

- 一 戰爭ト社會階級ノ形成トノ間ニ如何ナル關係アリヤ
- 二 社會紐帶トシテ血緣ノ作用ニ就イテ知ル所ヲ述ベヨ

○財政學問題

(四)

一 試論於國民經濟中財政之地位及職能
二 左記各項試簡單說明之

累進稅
繼續費

(五)

○經濟史問題

一 經濟之發達與土地制度之變遷
二 經濟史上之統制經濟

(六)

○商法問題

一 股份與公司債之差異
二 票據債務者之抗辯

(七)

○刑法問題

一 教唆
二 賄賂罪

(八)

○行政法問題

一 官吏之義務試記述之
二 關於對地方長官之監督試記述之

(九)

○民事訴訟法問題

一 試說明當事者能力
二 試說明記訴之變更

(十)

○刑事訴訟法問題

一 告訴與告發
二 裁判之成立與效力之發生

(十一)

○國際公法問題

一 論何為國際公法
二 論宣戰之效果

(十二)

○國際私法問題

一 試問居住於日本者與居住於滿洲者之間交易之法律行為之準據法
二 何為關於「因不法行為之損害賠償」之準據法

一 國民經濟ノ中ニ於ケル財政ノ地位及職能ニツイテ論ズベシ
二 左ノ各項ヲ簡單ニ説明スベシ

累進稅
繼續費

(五)

○經濟史問題

一 經濟ノ發達ト土地制度ノ變遷
二 經濟史上ノ統制經濟

(六)

○商法問題

一 株式ト社債トノ差異
二 手形債務者ノ抗辯

(七)

○刑法問題

一 教唆
二 賄賂罪

(八)

○行政法問題

一 官吏ノ義務ヲ記セ
二 地方長官ニ對スル監督ニ付テ述ベヨ

(九)

○民事訴訟法問題

一 當事者能力ヲ説明スベシ
二 訴ノ變更ヲ説明スベシ

(十)

○刑事訴訟法問題

一 告訴及告發
二 裁判ノ成立ト效力ノ發生

(十一)

○國際公法問題

一 國際公法ノ何モノタルカヲ論ズ
二 宣戰ノ效果ヲ論ズ

(十二)

○國際私法問題

一 日本ニ居住スル者ト滿洲ニ居住スル者ト間ニ取引セラルル法律行為ノ準據法ヲ問フ
二 不法行為ニ因ル損害賠償ニ關スル準據法如何

האברה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הות של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אברהם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蒙古語問題(必須科目)(五) 語彙(其1)

אברהם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אברהם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והוא רוצה להפוך את המושגים לביטויים.

八日改姓後藤秀一

官吏改姓 稅關監吏 淺田秀一、於康德五年二月

官吏改姓 稅關監吏 淺田秀一、康德五年二月八

日後藤秀一ト改姓セリ

滿洲觀象日報

七月二十七日正午觀測成績

地名	氣壓(海而之度)	氣溫(攝氏)	風向	風速(米秒)	降水量(天)	天氣
旅順	七五四・四	二六	南東	四	一	雨
大連	七五四・九	二六	南	四	一	雨
鳳城	七五四・二	二六	南	四	一	雨
營口	七五四・六	二九	南	四	一	雨
承德	七五四・三	三〇	北	一	一	快晴
鞍山	七五四・九	二九	北	一	一	快晴
奉天	七五四・四	三〇	北	一	一	快晴
赤原	七五四・五	二八	北	一	一	快晴
開原	七五三・九	二九	北	一	一	快晴
延平	七五五・四	二六	南	一	一	曇
四家	七五四・一	二八	南	一	一	曇
錢店	七五四・〇	二八	南	一	一	曇

地名	氣壓	氣溫	風向	風速	降水量	天氣
敦化	七五二・九	二七	東北	二	一	晴
新寧	七五四・五	二六	西南	二	一	晴
東寧	七五三・六	三三	東	二	一	快晴
牡丹	七五二・一	三三	西南	二	一	快晴
綏芬	七五三・〇	三一	西南	二	一	快晴
洮南	七五四・五	二七	北	三	一	快晴
哈爾濱	七五二・六	二八	北	三	一	快晴
齊齊哈爾	七五四・五	二七	北	三	一	快晴
富錦	七五三・八	二七	北	三	一	快晴
齊齊哈爾	七五四・九	二七	北	三	一	快晴
海倫	七五三・〇	二九	北	三	一	快晴
克山	七五二・九	二九	北	三	一	快晴
海拉爾	七五五・八	二七	北	三	一	快晴
滿洲里	七五四・二	二九	北	三	一	快晴
黑龍洲	七五三・八	二五	北	三	一	快晴

更正(訂正) 第一千二百八十三號第四五五頁滿洲觀象日報七月十六日鳳凰城之氣壓「七五六

七」應作「七五六・五」係作稿錯誤 第一千二百九十號第六四四頁第四段第

一行(龍江省令第二十一號第七條中)「引繼キ」ハ「引續キ」ノ報告誤、第六五〇

頁第四段國務院佈告第一〇號第五行「都邑計畫區域」ハ「都邑計畫區域」ノ誤植

公告

公示催告

新東京特別市南關大街特七號 聲請人 香月雄二郎 右記證券之所持人應於康德六年二月二十八日以前向本報聲報其權利並提出證券如於右期日前不為聲報時即為證券無效之宣言

公告

公示催告

新東京特別市南關大街特七號 申立人 香月雄二郎 左記證券ノ所持人ハ康德六年二月二十八日迄ニ當法院ニ權利ヲ届出デ且證券ヲ提出スベク若右期日迄ニ届出ヲ為サザルトキハ直ニ證券無効ノ宣言ヲ為ス

證券之表示(僅重要之部分) 證券之種類 連絡貨物引換證 證券號數 第二二三號 證券發行人 大阪商船株式會社 證券作成年月日 昭和十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證券作成地 神戶 南里貿易株式會社 託運人 神戶支店 收貨人 新東京一ター 運送貨物之種類 人絹布 件數 八 重量 七〇一疋 商船運費 一〇圓七一分 商船附帶費(大連接續費) 五六分 滿鐵運費 二三圓四三分 受託年月日 昭和十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以下省略 康德五年七月七日 新東京區法院審判官 米田正式

證券之表示(但シ重要ナル部分) 證券ノ種類 連絡貨物引換證 證券番號 第二二三號 證券發行者 大阪商船株式會社 證券作成年月日 昭和十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證券作成地 神戶 南里貿易株式會社 荷受人 神戶支店 荷運送品ノ種類 人絹布 簡數 八 重量 七〇一疋 商船運費 一〇圓七一分 商船附帶費(大連接續費) 五六分 滿鐵運費 二三圓四三分 受託年月日 昭和十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以下省略 康德五年七月七日 新東京區法院審判官 米田正式

●商租權申報要旨公告
 因有左記內容之商租權申報茲依商租權整理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公告之

再者利害關係人（包含官公署）應自公告之日起算於六十日以内に聲明意見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地籍整理局長 袁慶濂

●商租權申告要旨公告

左記內容ノ商租權申告アリタルヲ以テ商租權整理法第六條第一項ノ規定ニ依リ公告ス

追テ利害關係人（官公署ヲ含ム）ハ本公告ノ日ヨリ六十日以内に意見申立ヲ爲ス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地籍整理局長 袁慶濂

計開
 奉天省營口市、本溪、復、瀋陽、遼陽、蓋平、撫順、遼源、鐵嶺、開原各縣、奉天市、三江省富錦縣、濱江省哈爾濱市、肇東縣、吉林省伊通、永吉、德惠各縣、安東省安東縣管內土地商租權申告要旨

受理番號	商租權申告人			商租權設定人			商租權ノ目的タル土地ノ表示				商租權ノ概要				
	住所	氏名	住住所	住所	氏名	坐落	東	西	南	北	地目	面積	租價	期間及特約	年設月日定
第 五二六號	大連市東公團町三十番地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營口市二道街	合盛元外二十七名芝有	營口市應治街天后宮東	袁述古堂	申公記	大街心	河心	宅地	一、五七五坪	五〇〇〇圓	ナシ	統宣	三三三
第 五二七號	同	同	新京特別市	協記號	富錦縣富錦小西南門街一〇一番地	胡姓	小西南門街	史姓	太平胡同	同	一、三〇三方米	一、三〇〇圓	同	昭	六二〇
第 五二八號	同	同	哈爾濱	協和東	濱江省哈爾濱市南十八道街五號南字二八號	國鵬雲	南十八道街	向賢街	哈蔭芝	同	四、五〇方米	七〇〇圓	同	同	
第 五二九號	同	同	東支鐵道引繼地	伊通縣白龍駒屯	同	圖	面	通		用石山	三、九〇〇方米				
第 五三〇號	同	同	本溪湖縣郭家堡	王仁性	本溪湖縣郭家堡	同	同	同	同	雜用地	三、七六三方米	一、七九〇圓	ナシ	治明	四六七
第 五三一號	同	同	復州縣千家屯	千瀛海	復州縣曲家屯	鐵道荒地	荒地	河邊		場地防	三、〇〇方米	五圓	同	治明	三、七〇
第 五三二號	同	同	瀋陽縣二區居義村之英城子	劉汶	瀋陽縣二區居義村之英城子	圖	面	通		石山	一、六八方米	國幣一圓內	同	康	三、二五
第 五三三號	同	同	新京特別市	協和棧	永吉縣四區九臺屯	圖	面	通		宅地	一、三〇方丈	五圓	同	昭	六〇〇

第三和野便物部

第 五 一 五 號	第 五 一 五 號	第 五 一 五 號	第 五 一 五 號	第 五 一 六 號	第 五 一 七 號	第 五 一 七 號	第 五 一 七 號	第 五 一 七 號	第 五 一 七 號	第 五 一 七 號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崗蓋平縣沙	來龍江省泰	沙伊通縣西	陽伊通縣青		市新京特別	同	德惠縣	同	同	同
李鴻峯	干治功	高岫山	許青南		協和棧	同	協合棧	同	同	同
崗蓋平縣沙	飛安東縣烏金	同	馬伊通縣哈什	水遼陽縣千山	家永吉縣五區	一甲德惠縣第一	一甲德惠縣第一	至自濱江省審門	同	同
河	界	荒	本	旱	同	同	圖	西三道街	大升堂	元天號
鐵	碑	山	地	田			面	西四道街	永衡泰	三三號
道	碑	溝	濠	田			/	道	大	同
民	碑	臺子頂	河	旱			通	路	街	
地	碑	王	高	田				宅	商場界	同
	碑	姓	姓	田				地	同	同
用堤防	用溫泉	同	用石山	地水源	同	同	熟地	同	同	同
畝	五、四、三、二、一、方米	三、二、一、方米	三、二、一、方米	三、二、一、方米	三、二、一、方米	畝	三、二、一、方米	五、四、三、二、一、方丈	同	一、二、三、方丈
銀	小銀	大洋			銀	同	銀	每方丈	同	銀
圓	一、〇〇〇圓	五〇圓	五〇圓		二〇〇圓	同	一〇〇圓	五角	同	二〇圓
同	同	同	ナ		同	同	ナ	每年更新	同	同
統宣	昭	昭	康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一、六〇〇	四、三、三	六、九、七	三、五、三							

第 五 一 五 號	第 五 一 五 號	第 五 一 五 號	第 五 一 五 號	第 五 一 五 號	第 五 一 五 號	第 五 一 五 號	第 五 一 五 號	第 五 一 五 號	第 五 一 五 號	第 五 一 五 號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頂 堡 鐵 嶺 縣 平	街 家 屯 源 縣 南 大	同	同	番 地 八 市 新 丁 富 目 四 特 別	天 潘 大 陽 縣 關 奉	同	同	同	同	同
張 鳳 德	何 雲 齊	同	同	王 玉 堂	佟 子 綱	姚 承 治	姚 永 富	李 世 坤	姚 承 萬	李 鴻 運
堡 第 二 區 平 頂	街 東 遼 源 縣 北 大	路 北 哈 爾 濱 市 北 三 號	城 北 哈 爾 濱 市 南 四 號	城 北 哈 爾 濱 市 南 三 號	土 撫 順 縣 北 崔 屯	同	同	同	同	同
山	馬 運 鴻	拱 辰 街 二 號	項 城 街 三 號	項 城 街 二 號	圖 面 通	同	同	同	西 河	同
道 路	馬 姓	拱 辰 街 四 號	項 城 街 五 號	項 城 街 四 號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溝	道 路	拱 辰 街	拱 辰 街 四 號	拱 辰 街 三 號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溝	馬 姓	項 城 街 三 號	同	項 城 街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用 石 地 山	同	同	同	宅 地	用 石 地 山	同	同	同	同	同
方 米 五 五 五	畝 三 五 〇	方 丈 二 〇	同	方 丈 一 〇	畝 三 八 三	畝 一 三	畝 一 〇	畝 〇 七	畝 〇 七	畝 〇 二
一 立 方 坪 二 付 一 角	小 洋 一 四 〇 〇 圓	銀 二 〇 圓	同	銀 一 〇 圓	奉 票 四 七 〇 六 圓	銀 八 六 圓	銀 八 圓	銀 五 三 圓	銀 一 六 圓	圓 〇 六 圓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正 大 五 四 三 六	同	同	昭 六 一 〇 一 〇	正 大 三 三 一 七	同	同	同	同	同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第 五 七 九 號	第 五 九 二 號	第 五 九 二 號	第 五 九 〇 號	第 五 九 三 號	第 五 九 三 號	第 五 九 三 號	第 五 九 三 號	第 五 九 三 號	第 五 九 三 號	第 五 九 三 號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不 明	同	同	遼源縣鄭家屯東街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劉明福	同	同	何雲齋	方紹恭	方志和	方宜長	方永義	方德寬	方紹良	方志厚
後河本溪縣太子廟 沿三玉廟	同	同	遼源縣第一區張家窩堡村	同	同	同	肇東縣郭爾濱旗盛字三井	肇東縣郭爾濱旗盛字三井	同	同
官公用地	本 姓	梁 姓	馮 姓	同	方 姓	宋 姓	同	同	同	方 姓
官公用地	道 路	陳 姓	劉 姓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官公用地	同	正 泰 號	何 姓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官公用地	故 姓	馮劉 姓	馬 姓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方 姓
墓地	同	旱 田	宅 地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一 方 米	一 畝	三 畝	八 畝	畝 〇〇〇	三 畝	同	同	同	畝 〇〇〇	畝 〇〇〇
小銀洋 二二圓	大洋 五圓	小洋 七六圓	奉票 五〇〇圓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ナ シ	同	新 後 三〇 年 期 滿 無 條 件 更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貨 金 擔 保 ニ テ 充 當 ス ル ヲ 得
民 一、四三	民 一三二、五	正大 七六五	正大 九四四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第 五七三號	第 五七三號	第 五七三號	第 五七三號	第 五七三號	第 五七三號	第 五七三號	第 五七三號	第 五七三號	第 五七三號	第 五七三號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本溪縣第七區石河寨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周外一名	楊慶餘 外五名	李廣財	李廣財	李廣財	李廣財	李廣財	李廣財	李廣財	李廣財	李廣財
本溪縣第七區石河寨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本溪縣第七區白雲寨村
周姓	河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河	石川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周	道路、河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周姓	道路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李劉姓
河(水浴場)	同	墓地	墓地	墓地	墓地	墓地	墓地	墓地	墓地	墓地
一〇三〇方米	三〇〇〇方米	四三〇方米	四三〇方米	四三〇方米	四三〇方米	四三〇方米	四三〇方米	四三〇方米	四三〇方米	四三〇方米
金 二〇〇圓	金 一八〇圓	小洋銀 一六圓	小洋銀 一六圓	小洋銀 一六圓	小洋銀 一六圓	小洋銀 一六圓	小洋銀 一六圓	小洋銀 一六圓	小洋銀 一六圓	小洋銀 一六圓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康 二七三	同	正大 四八四	正大 四八四	正大 四八四	正大 四八四	正大 四八四	正大 四八四	正大 四八四	正大 四八四	正大 四八四

●公示送達

康德五年刑第五六號

公判日期被告召喚票			
姓名	張	永	男
性別	張	永	男
居住	住址不明		
右者因加重竊盜被告事件於康德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午前九時於東豐區法院開庭公判應迄於定刻到前開場所			
如無正當事由而不到時依刑事訴訟法第七十八條得拘引之			
康德五年七月十四日			
東豐區法院			
審判官 孫繼先			

右為贍本

康德五年七月十四日

東豐區法院書記官

關澤生 圖

大同二年地第五九號

公判日期被告召喚票			
姓名	孟	憲	恒
性別	孟	憲	恒
居住	住址不明		
右者因盜匪被告事件於康德五年九月十三日午前九時於錦州地方法院開庭公判應迄於定刻到前開場所			
如無正當事由而不到時依刑事訴訟法第七十八條得拘引之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錦州地方法院			
審判官 劉德助			

右為贍本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錦州地方法院書記官

馬澤坤 圖

大同二年地第六七號

公判日期被告召喚票			
姓名	曹	軒	軒
性別	曹	軒	軒
居住	住址不明		
右者因盜匪被告事件於康德五年九月十三日午前九時於錦州地方法院開庭公判應迄於定刻到前開場所			
如無正當事由而不到時依刑事訴訟法第七十八條得拘引之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錦州地方法院			
審判官 劉德助			

右為贍本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錦州地方法院書記官

馬澤坤 圖

大同二年地第六七號

公判日期被告召喚票			
姓名	李	禎	禎
性別	李	禎	禎
居住	住址不明		
右者因盜匪被告事件於康德五年九月十三日午前九時於錦州地方法院開庭公判應迄於定刻到前開場所			
如無正當事由而不到時依刑事訴訟法第七十八條得拘引之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錦州地方法院			
審判官 劉德助			

右為贍本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錦州地方法院書記官

馬澤坤 圖

大同二年地第八九號

公判日期被告召喚票

姓名 孫耀廷 居住 住址不明

右者因盜匪被告事件於康德五年九月十五日午前九時於錦州地方法院開庭公判應迄於定刻到前開場所

如無正當事由而不到時依刑事訴訟法第七十八條得拘引之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錦州地方法院 審判官 劉德勛

右為謄本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錦州地方法院書記官 馬澤坤

大同二年地第八九號

公判日期被告召喚票

姓名 馬長春 居住 住址不明

右者因盜匪被告事件於康德五年九月十五日午前九時於錦州地方法院開庭公判應迄於定刻到前開場所

如無正當事由而不到時依刑事訴訟法第七十八條得拘引之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錦州地方法院 審判官 劉德勛

右為謄本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錦州地方法院書記官 馬澤坤

商業登記廣告

商業登記

經理人選任 一、經理人之姓名住所 黃芝九 鐵嶺市北五條通二十三番地 一、營業主之姓名住所 合名會社德豐盛 鐵嶺市北五條通二十三番地 一、設置經理人之處 鐵嶺市北五條通二十三番地 康德五年三月十八日登記 豐盛號合名會社支店設立(支店) 康德五年一月十五日因設立支店於該管內為左之登記 一、商號 豐盛號合名會社 一、本店 開原街拘鹿大街六番地 一、支店 鐵嶺市北五條通十番地 一、目的 各種麵粉代理各種砂糖白糖糖水糖海味乾菜 一、各種糧石雜貨批發 一、煤油火柴拉藥專賣 一、關於諸雜貨其他附屬之業務

一、設立之年月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五日 一、代表社員之姓名 竇智軒 一、社員之姓名住所出資之標的價格及履行之部分 國幣六千圓全部履行 竇智軒 開原街拘鹿大街六番地 國幣一萬五千圓全部履行 孫雲笙 山東省蓬萊縣城內 國幣一萬圓全部履行 焦善廷 山東省蓬萊縣位庄 國幣七千五百圓全部履行 孫有恒 山東省蓬萊縣城內 國幣七千五百圓全部履行 孫日新 山東省蓬萊縣城內 國幣二千圓全部履行 竇志松 山東省蓬萊縣大窪家 國幣二千圓全部履行 竇怡軒 山東省蓬萊縣大窪家 一、存立之時期 由設立之日起二十年 康德五年三月二十六日登記 滿洲中央銀行變更(支店) 康德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登記 鐵嶺區法院

商業登記廣告

商業登記

支配人選任 一、支配人之姓名住所 黃芝九 鐵嶺市北五條通二十三番地 一、營業主之姓名住所 合名會社德豐盛 鐵嶺市北五條通二十三番地 一、支店人ヲ置キタル場所 鐵嶺市北五條通二十三番地 康德五年三月十八日登記 豐盛號合名會社支店設立(支店) 康德五年一月十五日當管內ニ支店ヲ設立シタルニ因リ左ノ登記ヲ為ス 一、商號 豐盛號合名會社 一、本店 開原街拘鹿大街六番地 一、支店 鐵嶺市北五條通十番地 一、目的 各種麵粉、代理各種砂糖白糖糖水糖海產物乾菜批發 一、各種糧石雜貨批發 一、煤油火柴拉藥專賣 一、關於諸雜貨其他附屬之業務

一、設立之年月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五日 一、代表社員之姓名 竇智軒 一、社員之姓名住所出資之目的價格及履行之部分 國幣六千圓全部履行 竇智軒 開原街拘鹿大街六番地 國幣一萬五千圓全部履行 孫雲笙 山東省蓬萊縣城內 國幣一萬圓全部履行 焦善廷 山東省蓬萊縣位庄 國幣七千五百圓全部履行 孫有恒 山東省蓬萊縣城內 國幣七千五百圓全部履行 孫日新 山東省蓬萊縣城內 國幣二千圓全部履行 竇志松 山東省蓬萊縣大窪家 國幣二千圓全部履行 竇怡軒 山東省蓬萊縣大窪家 一、存立之時期 設立之日ヨリ二十年 康德五年三月二十六日登記 滿洲中央銀行變更(支店) 康德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登記 鐵嶺區法院

株式會社公順銀行變更(支店)

一、康德五年五月十日左記者就任董事
楊春圃 錦州市地藏寺胡同第一七九號
李雨滋 錦州市南街大炮胡同第五二號
康德五年五月十四日登記 義州區法院

滿洲中央銀行變更(支店)

副總裁蔡運升康德五年四月七日辭任
康德五年四月十六日登記

滿洲中央銀行變更(支店)

一、因證請將左記事項追加之
株式讓渡之禁止及限制
政府認許之株式中五萬株不得讓與或處分之
非經政府核准者不得為本行之株主

康德五年四月十六日登記 莊河區法院

滿洲中央銀行變更(支店)

一、監查人關瀧洗康德五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一、左開者於康德五年四月十九日就任副總裁
關瀧洗 新京特別市北大街西四道街滿洲
中央銀行總行

康德五年四月三十日登記

滿洲中央銀行變更(支店)

一、副總裁蔡運升康德五年四月七日辭任因證請
將左記事項追加之
株式讓渡之禁止及限制
政府認許之株式中五萬株不得讓與或處分之
非經政府核准者不得為本行之株主

康德五年四月十五日登記

滿洲興業銀行變更(支店)

一、第一回有獎滿洲儲蓄債券總額之內康德五年
四月二十一日一部償還就債券發行之總額變更
如左
第一回債券發行之總額國幣一百九十九萬三千
五百圓整

康德五年五月五日登記

滿洲興業銀行變更(支店)

一、監查役藤井忠兵衛 鶴岡吉士康德四年十二
月三十日重任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日登記

株式會社烏羽洋行代表者選任(外國會社)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五日左記者定為在滿洲國
代表者
奉天千代田通三十九番地 清水彰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一日登記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一日登記

株式會社大阪電氣商會代表者選任(外國會社)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日左記者定為在滿洲國代
表者
新京特別市昌平街六百十二號 友枝辰雄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二日登記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二日登記

滿洲石油株式會社變更

一、理事片山清次康德五年一月一日其住所移轉
於東京市日黑區大原町千四百四十一番地

天寶山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變更

一、康德四年十二月三十日商號變更如左

滿洲礦業開發株式會社變更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日各株已繳額變更國幣五
十圓

株式會社ニツケギヤラリ變更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日公告之方法變更如左

公告之方法 於政府公報為之

福信金融株式會社變更

一、董事渡邊英二郎康德五年一月九日死亡

株式會社之董事 吉田廣盛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四日登記

新京煤油總批發股份有限公司變更

一、商號康德五年一月十五日變更如左
商號 新京石油卸賣株式會社

一、因證請追加事項如左
株式讓渡之限制 株式之讓渡非經董事會之同
意不得為之

株式會社公順銀行(支店)

一、康德五年五月十日左記者就任董事
楊春圃 錦州市地藏寺胡同第一七九號
李雨滋 錦州市南街大炮胡同第五二號
康德五年五月十四日登記 義州區法院

滿洲中央銀行變更(支店)

副總裁蔡運升康德五年四月七日辭任
康德五年四月十六日登記

滿洲中央銀行變更(支店)

一、申請ニ因リ左記事項ヲ追加ス
株式讓渡ノ禁止及制限
政府ガ引受ケタル株式中五萬株ニ付テハ讓渡
又ハ處分スルコトヲ得ズ
政府ノ認可ヲ經ル者ニ非ザレバ本行ノ株主タ
ルコトヲ得ズ

康德五年四月十六日登記 莊河區法院

滿洲中央銀行變更(支店)

一、監查人關瀧洗康德五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一、左記者於康德五年四月十九日就任副總裁
關瀧洗 新京特別市北大街西四道街滿洲
中央銀行總行

康德五年四月三十日登記

滿洲中央銀行變更(支店)

一、副總裁蔡運升康德五年四月七日辭任申請ニ
因リ左記事項ヲ追加ス
株式讓渡ノ禁止及制限
政府ノ引受ケタル株式中五萬株ニ付テハ之ヲ
讓渡又ハ處分スルコトヲ得ズ
政府ノ認可ヲ經タル者ニ非ザレバ本行ノ株主
タルコトヲ得ズ

康德五年四月十五日登記

滿洲興業銀行變更(支店)

一、第一回有獎滿洲儲蓄債券總額ノ內康德五年
四月二十一日一部償還ニヨリ債券發行之總額ヲ
左ノ如ク變更ス
第一回債券發行之總額國幣一百九十九萬三千
五百圓也

康德五年五月五日登記

滿洲興業銀行變更(支店)

一、監查役藤井忠兵衛 鶴岡吉士康德四年十二
月三十日重任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日登記

株式會社烏羽洋行代表者選任(外國會社)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五日左記者以テ滿洲國
ノ代表者ト定ム
奉天千代田通三十九番地 清水彰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一日登記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一日登記

株式會社大阪電氣商會代表者選任(外國會社)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日左記者以テ滿洲國ニ
於ケル代表者ト定ム
新京特別市昌平街六百十二號 友枝辰雄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二日登記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二日登記

滿洲石油株式會社變更

一、理事片山清次康德五年一月一日其住所
ヲ東京市日黑區大原町千四百四十一番地ニ移轉
ス

天寶山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變更

一、康德四年十二月三十日商號ヲ左ノ通り變更
ス

滿洲礦業開發株式會社變更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日各株ニ付拂込ミタル株金
額ヲ國幣五十圓ト變更ス

株式會社ニツケギヤラリ變更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日公告方法ヲ左ノ通り變更
ス

公告方法 政府公報ニ之ヲ為ス

福信金融株式會社變更

一、取締役渡邊英二郎ハ康德五年一月九日死亡
ス

株式會社之代表 吉田廣盛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四日登記

新京煤油總批發股份有限公司變更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五日商號ヲ左ノ通り變更ス
商號 新京石油卸賣株式會社

一、申請ニヨリ左記事項ヲ追加ス
株式讓渡ノ制限 株式ノ讓渡ハ取締役會ノ同
意ヲ經ルニ非ザレバ之ヲ為スコトヲ得ズ

株式會社 大阪電氣商會 更正(外國會社)

一、商號更正如左

商號 株式會社 大阪電氣商會

一、滿洲國新京特別市昌平街六百十二番地之支店所在地更正為滿洲國新京特別市昌平街六百十二號

一、董事之姓名 加治一郎更正為賀治一郎

株式會社 大阪電氣商會 資本增加及變更(外國會社)

一、增加資本之總額 金十萬圓

一、增加資本決議年月日 康德四年十一月六日

一、各新株已繳之金額 金五十圓

一、左記者康德四年十二月二十日重任監查人

高松亥太郎 木村安太郎

滿洲重工業開發株式會社移轉

一、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五日日本店移轉於左地

本店 新京特別市大同大街二百十三號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五日登記

東洋拓殖株式會社社債及變更(外國會社)

第三百三十六回

一、社債總額 金四萬八千圓

一、各社債之金額 金一千圓

一、社債之利率 年三分六厘

一、社債償還之方法及期限

康德九年十二月一日止據置之康德十年五月執行第一回抽籤償還以後每年二回(五月十一月)以抽籤爲之每回以元本金一千圓以上於其翌月償還康德二十九年十二月一日將餘額全部償還之

但依本資金貸出金清償額超過前記償還額時其超過亦同時償還之於本債券之據置期間中依本資本金貸出金之全部或一部進有清償時於元本支拂期爲該清償額相當額之償還

株式會社 大阪電氣商會 更正(外國會社)

一、各社債已繳金額 全額

一、左記社債總額中因一部償還康德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其社債總額變更如左

第四十九回社債總額 金一百三十四萬三千圓

第五十回社債總額 金四十三萬七千圓

一、左記社債總額中因一部償還康德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其社債總額變更如左

第五十五回社債總額 金二百七十九萬圓

第五十六回社債總額 金十三萬一千圓

第六十三回社債總額 金一百萬三千圓

第九十九回社債總額 金二十九萬九千圓

大正海上火災保險株式會社代表者選任(外國會社)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九日以前記者定爲在滿洲國代表者

植原四郎 新京特別市祝町三丁目二番地

大阪海上火災保險株式會社代表者選任及變更(外國會社)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七日以前記者定爲在滿洲國代表者

岩尾健次郎 新京特別市八島通四十二番地大阪海上火災保險株式會社新京支店內

東洋拓殖株式會社社債及變更(外國會社)

第三百三十六回

一、社債總額 金四萬八千圓

一、各社債之金額 金一千圓

一、社債之利率 年三分六厘

一、社債償還之方法及期限

康德九年十二月一日止據置之康德十年五月執行第一回抽籤償還以後每年二回(五月十一月)以抽籤爲之每回以元本金一千圓以上於其翌月償還康德二十九年十二月一日將餘額全部償還之

但依本資金貸出金清償額超過前記償還額時其超過亦同時償還之於本債券之據置期間中依本資本金貸出金之全部或一部進有清償時於元本支拂期爲該清償額相當額之償還

株式會社 大阪電氣商會 更正(外國會社)

一、商號ヲ左ノ通り更正ス

商號 株式會社 大阪電氣商會

一、滿洲國新京特別市昌平街六百十二番地ノ支店ヲ滿洲國新京特別市昌平街六百十二號ト更正ス

一、取締役加治一郎ノ氏名ヲ賀治一郎ト更正ス

株式會社 大阪電氣商會 資本增加及變更(外國會社)

一、增加シタル資本ノ總額 金十萬圓

一、資本增加決議ノ年月日 康德四年十一月六日

一、各新株ニ付拂込ミタル株金額 金五十圓

一、左記者康德四年十二月二十日重任監查人

高松亥太郎 木村安太郎

滿洲重工業開發株式會社移轉

一、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五日日本店ヲ左ノ地ニ移轉ス

本店 新京特別市大同大街二百十三號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五日登記

東洋拓殖株式會社社債及變更(外國會社)

第三百三十六回

一、社債發行ノ總額 金四萬八千圓

一、各社債債券ノ金額 金一千圓

一、社債債券ノ利率 年三分六厘

一、社債償還ノ方法及期限

康德九年十二月一日止據置之康德十年五月執行第一回抽籤償還以後每年二回(五月十一月)以抽籤爲之每回以元本金一千圓以上於其翌月償還康德二十九年十二月一日將餘額全部償還之

但シ本資本ニ依ル貸付金返済高ガ前記償還高ヲ超過シタルトキハ其ノ超過額モ同時ニ償還シ又本債券ノ據置期間中ニ於テ本資本金ニ依ル貸付金ノ全部又ハ一部ノ返済アリタルトキ

株式會社 大阪電氣商會 更正(外國會社)

一、最近ノ元利支拂期ニ於テ該返済額相當額ノ償還ヲ爲スモノトス

一、各社債ニ付拂込ミタル金額 全額

一、左記社債總額ノ内一部償還ニ因リ康德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其ノ社債總額ヲ左ノ如ク變更ス

第四十九回社債總額 金一百三十四萬三千圓

第五十回社債總額 金四十三萬七千圓

一、左記社債總額ノ内一部償還ニ因リ康德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其ノ社債總額ヲ左ノ如ク變更ス

第五十五回社債總額 金二百七十九萬圓

第五十六回社債總額 金十三萬一千圓

第六十三回社債總額 金一百萬三千圓

第九十九回社債總額 金二十九萬九千圓

大正海上火災保險株式會社代表者選任(外國會社)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九日以前記者ヲ以テ滿洲國ニ於ケル代表者ト定ム

植原四郎 新京特別市祝町三丁目二番地

大阪海上火災保險株式會社代表者選任及變更(外國會社)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七日以前記者ヲ滿洲國ニ於ケル代表者ト定ム

岩尾健次郎 新京特別市八島通四十二番地大阪海上火災保險株式會社新京支店內

東洋拓殖株式會社社債及變更(外國會社)

第三百三十六回

一、社債發行ノ總額 金四萬八千圓

一、各社債債券ノ金額 金一千圓

一、社債債券ノ利率 年三分六厘

一、社債償還ノ方法及期限

康德九年十二月一日止據置之康德十年五月執行第一回抽籤償還以後每年二回(五月十一月)以抽籤爲之每回以元本金一千圓以上於其翌月償還康德二十九年十二月一日將餘額全部償還之

但シ本資本ニ依ル貸付金返済高ガ前記償還高ヲ超過シタルトキハ其ノ超過額モ同時ニ償還シ又本債券ノ據置期間中ニ於テ本資本金ニ依ル貸付金ノ全部又ハ一部ノ返済アリタルトキ

●共同火災保險株式會社代表者選任(外國會社)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八日左記者定為在滿洲國代表者
大谷純三 新京特別市豐樂胡同二〇九號

●合資會社東福洋行解散

一、因總社員之同意康德五年一月十五日解散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六日登記

●合名會社設立

一、商號 合名會社協進商事
一、本店 新京特別市朝日通八十三番地
一、目的 被服布綢毯子防寒具被服製作材料同機器類洋雜貨旗布綢子繡帳記章類販賣並附帶一切事業
一、設立年月日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一、代表社員之姓名 高根一四
一、社員之姓名住所出資之目的價格及履行之部份

國幣一萬圓 全部履行 安藤吉之助 福岡縣直方市日若町二十番地
國幣一萬圓 全部履行 熊本タカ 新京特別市花園町三丁目三十八番地之三
國幣一萬圓 全部履行 高根一四 新京特別市大經路十九號

●合名會社設立

一、商號 老物華金店合名會社
一、本店 新京特別市大馬路九十二號
一、目的 的 貴金屬品及寶石類加工買賣右記之一切附帶事業
一、設立年月日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一、代表社員之姓名 許獻章
一、社員之姓名住所出資之目的價格及履行之部份

國幣二千五百圓 全部履行 許獻章 新京特別市大馬路門牌九十二號
國幣二千五百圓 全部履行 許景山 新京特別市大馬路門牌九十二號

●神戶海上火災保險株式會社支店設置

(外國會社)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九日支店設置於左地
京城府長谷川町二十一番地

●東洋拓殖株式會社變更(外國會社)

一、監事李範益康德五年一月十一日辭任同日左記者就任監事
堀 啓次郎 大阪市北區堂島上三丁目十一番地
李 鍾 股 朝鮮京城府明倫町二十一番地之十九號

●滿鮮拓植股份有限公司變更

一、康德五年一月二十四日理事長二宮治重理事堤永市其住所各移轉於新京特別市西萬壽大街二〇三號
一、監事渡邊得司郎康德五年一月二十四日其住所移轉於新京特別市西萬壽大街二〇三號

●功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變更(支店)

一、監查人劉中孚康德五年一月二十日退任同日同許玉符重任同日左記者就任監查人
毛 蘊 書 榆樹縣功成德
一、董事祖贊庭康德五年一月二十日辭任左記者同日就任董事
劉 中 孚 榆樹縣功成德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七日登記

●日滿商事股份有限公司變更

一、董事小川逸郎、前田寬伍、南治之助、弟子丸相造、監查人久保田忠吉康德五年一月二十日其住所各移轉如左
小川逸郎 新京特別市五色胡同一一〇號
前田寬伍 新京特別市崇智胡同四一八號
南 治之助 大連市黑礁屯三七六番地
弟子丸相造 東京市杉並區永福町三八九番地之三

●久保田忠吉 新京特別市朝日通八十一番地

滿洲興業銀行社債發行
第一回有獎滿洲儲蓄債券
一、債券發行之總額 國幣二百萬圓
一、各債券之金額 國幣十圓
一、債券折扣之成數 於最終償還者依真折扣方法年二分四厘七毫

●債券償還之方法及期限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日以後每年四月十月以抽籤為之每回以國幣六千五百圓以上由各其月之二

●共同火災保險株式會社代表者選任(外國會社)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八日左記者ヲ以テ滿洲國ニ於ケル代表者ト定ム
大谷純三 新京特別市豐樂胡同二〇九號

●合資會社東福洋行解散

總社員ノ同意ニヨリ康德五年一月十五日解散ス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六日登記

●合名會社設立

一、商號 合名會社協進商事
一、本店 新京特別市朝日通八十三番地
一、目的 被服、天幕、毛布、防寒具、被服製作材料、同機器類、洋品雜貨、旗、幕、綴帳、メタル類販賣並ニ之ニ附帶スル業務
一、設立年月日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一、代表社員ノ氏名 高根一四
一、社員ノ氏名住所出資之目的價格及履行之部份

國幣一萬圓 全部履行 安藤吉之助 福岡縣直方市日若町二十番地
國幣一萬圓 全部履行 熊本タカ 新京特別市花園町三丁目三十八番地之三
國幣一萬圓 全部履行 高根一四 新京特別市大經路十九號

●合名會社設立

一、商號 老物華金店合名會社
一、本店 新京特別市大馬路九十二號
一、目的 的 貴金屬品及寶石類加工買賣右ニ附帶スル一切ノ事業
一、設立年月日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一、代表社員ノ氏名 許獻章
一、社員ノ氏名住所出資之目的價格及履行之部份

國幣二千五百圓 全部履行 許獻章 新京特別市大馬路門牌九十二號
國幣二千五百圓 全部履行 許景山 新京特別市大馬路門牌九十二號

●神戶海上火災保險株式會社支店設置

(外國會社)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九日左ノ地ニ支店ヲ設置ス
京城府長谷川町二十一番地

●東洋拓殖株式會社變更(外國會社)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一日監事李範益辭任同日左記者就任監事
堀 啓次郎 大阪市北區堂島上三丁目十一番地
李 鍾 股 朝鮮京城府明倫町二十一番地之十九號

●滿鮮拓植股份有限公司變更

一、康德五年一月二十四日理事長二宮治重理事堤永市其住所ヲ新京特別市西萬壽大街二〇三號ニ移轉
一、監事渡邊得司郎康德五年一月二十四日其住所ヲ新京特別市西萬壽大街二〇三號ニ移轉ス

●功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變更(支店)

一、監查役劉中孚康德五年一月二十日退任同日同許玉符ハ重任シ同日左記者就任
任ス
毛 蘊 書 榆樹縣功成德
一、取締役祖贊庭ハ康德五年一月二十日辭任シ左記者同日取締役ニ就任ス
劉 中 孚 榆樹縣功成德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七日登記

●日滿商事股份有限公司變更

一、取締役小川逸郎、前田寬伍、南治之助、弟子丸相造、後久保田忠吉ハ康德五年一月二十日其住所ヲ左ノ通移轉ス
小川逸郎 新京特別市五色胡同百十號
前田寬伍 新京特別市崇智胡同四一八號
南 治之助 大連市黑礁屯三七六番地
弟子丸相造 東京市杉並區永福町三八九番地之三

●久保田忠吉 新京特別市朝日通八十一番地

滿洲興業銀行社債發行
第一回有獎滿洲儲蓄債券
一、債券發行之總額 國幣二百萬圓
一、各債券ノ金額 國幣十圓
一、債券ノ割引歩合
最終償還ノモノニ於テ真割引ノ方法ニ依リ年二分四厘七毫

●債券償還ノ方法及期限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日以後每年四月、十月抽籤ヲ爲シ每回國幣六千五百圓以上ヲ各其ノ月ノ

十日償還之至康德三十三年四月止全額償還

但購買註銷或有以臨時償還爲之

●株式會社大信洋行支店設立(支店)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一日設立支店於左地

奉天市大和區大西邊門外十一緯路門牌二百九號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九日登記

新京區法院

二十日ヨリ償還シ康德三十三年四月迄ニ全額ヲ償還ス

但買入銷却又ハ臨時償還ヲ爲スコトアルベシ

●株式會社大信洋行支店設置(支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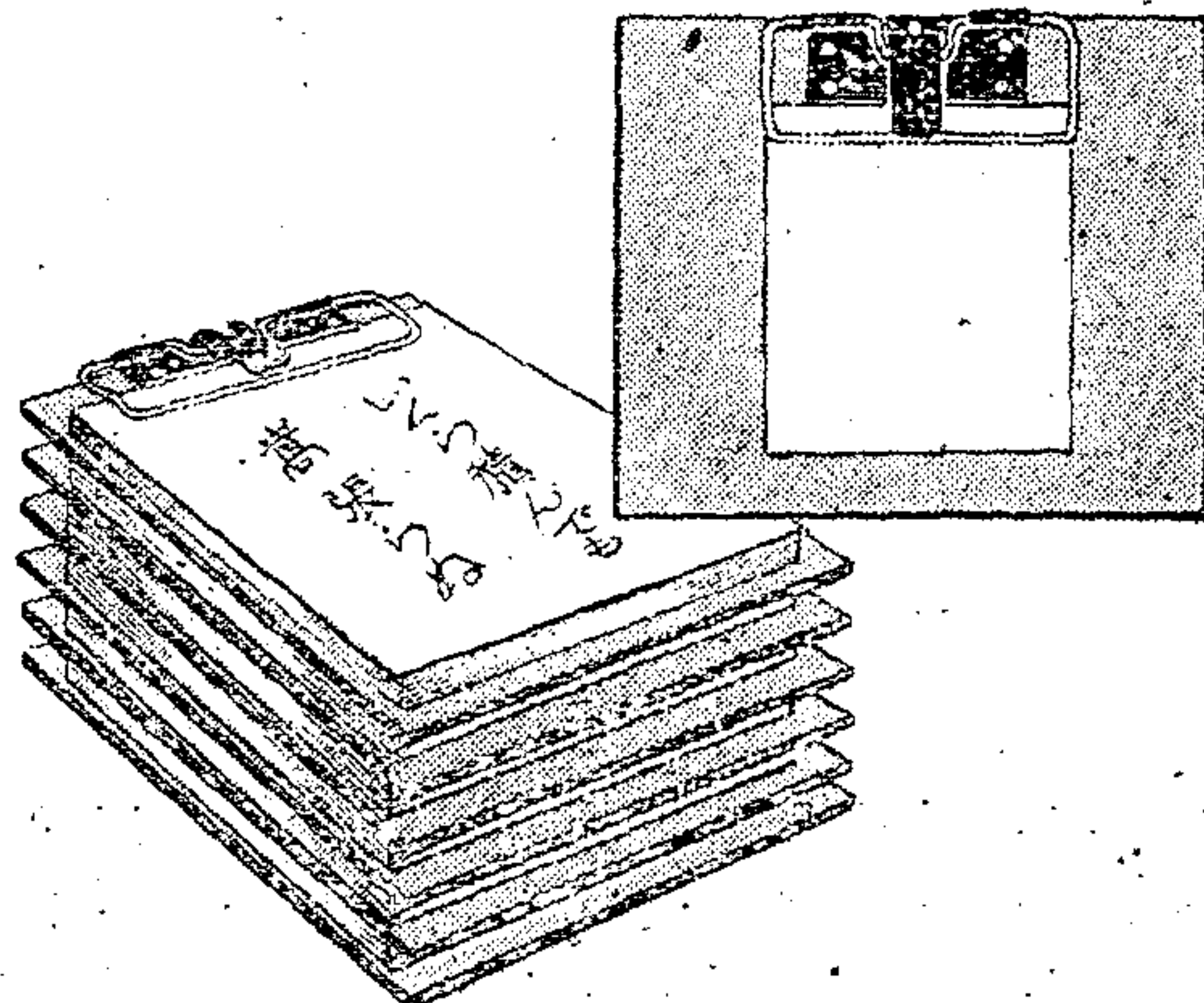
一、康德五年一月十一日支店ヲ左ノ地ニ設置ス

奉天市大和區大西邊門外十一緯路門牌二百九號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九日登記

新京區法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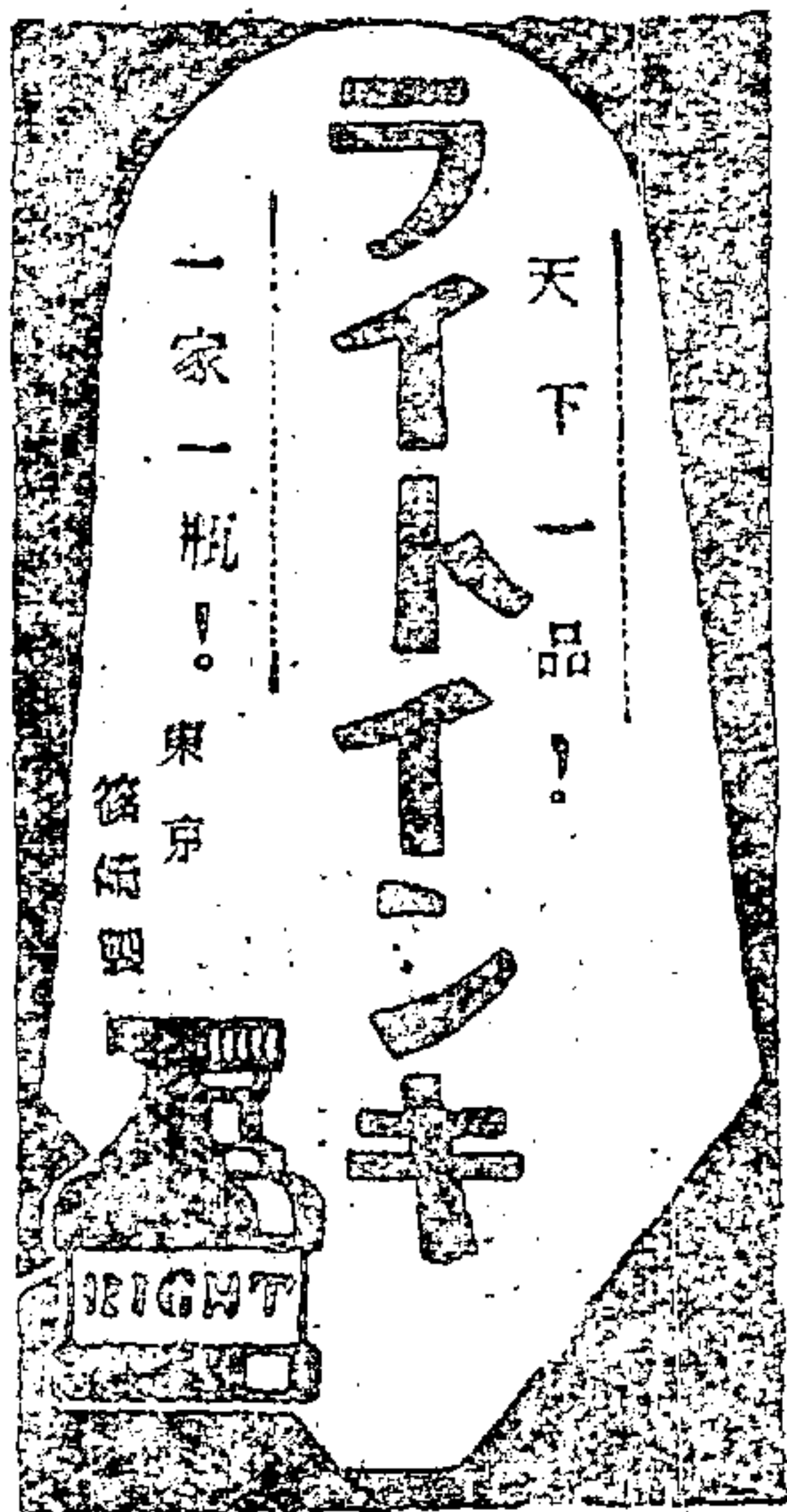
絶讚又絶讚
ケ-7.IL印用箋林



滿洲國意匠登録證
登録第七四六號
諸官廳會社に於て能率滿點との
御好評を得てゐます
半紙縦型、横型 1打に付 ¥4.80
美濃縦型、横型 1打に付 ¥5.40

赤松莊之助商店

大 阪 市 南 區 順 慶 町 四 丁 目
電 話 船 場 5061 5062 番
振 替 口 座 太 阪 8825



天下一品!
一家一瓶!
東京 篠崎製

大同二年七月六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昭和八年三月十六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發行(日刊)

政府公報 第一千二百九十二號

●貨幣發行每週平均額表

貨幣發行額
紙幣
準備金
鑄幣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六日

自康德五年七月十七日
至同 七月二十三日

一八九、九八一、五五二、〇〇〇
一六六、二一七、四四六、〇〇〇
一五八、〇一四、八六八、〇〇〇
一〇八、二〇二、五七八、〇〇〇
二三、七六四、一〇六、〇〇〇

滿洲中央銀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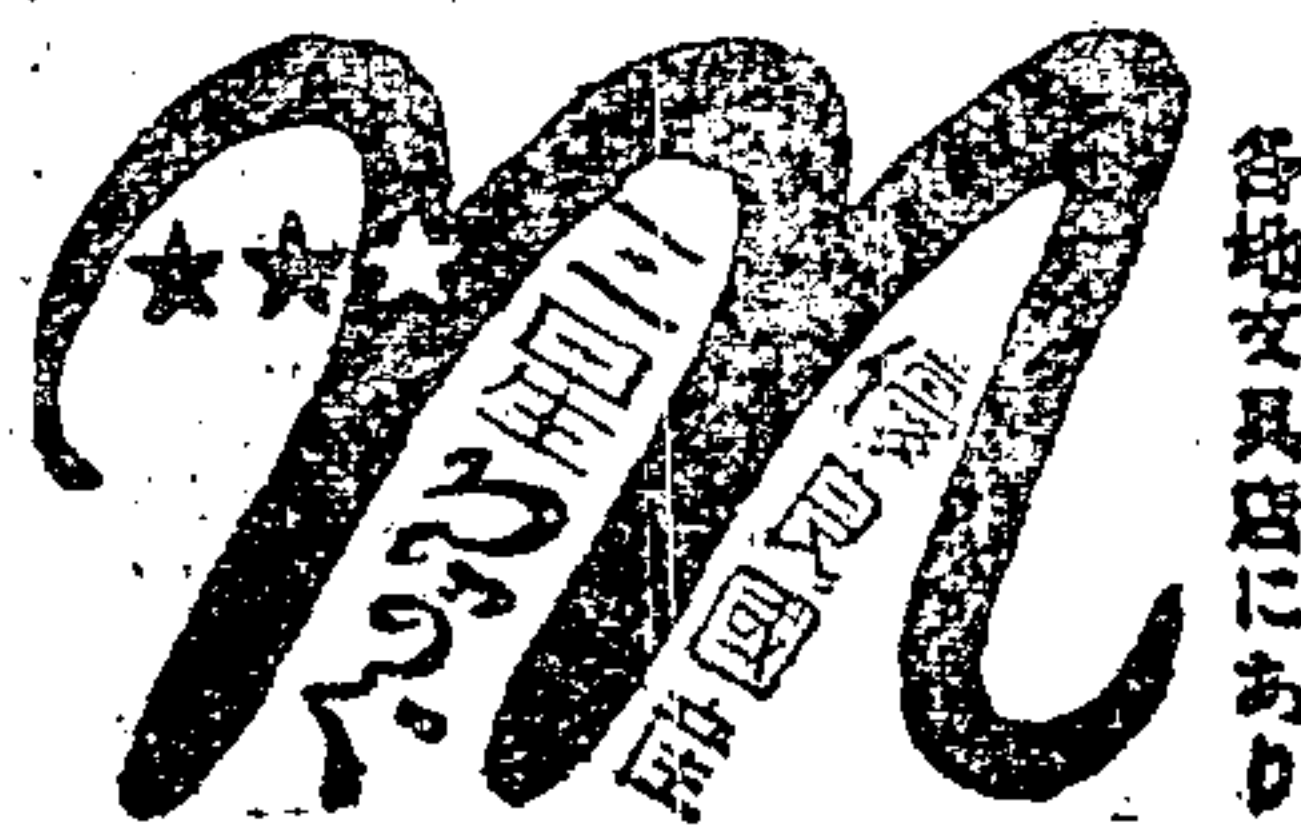


サンキウ
インキ
萬年筆用

産業滿洲の誇り

三球文具製造發行
力野洋行
奉天

電話 4083・5783
振替 2082 奉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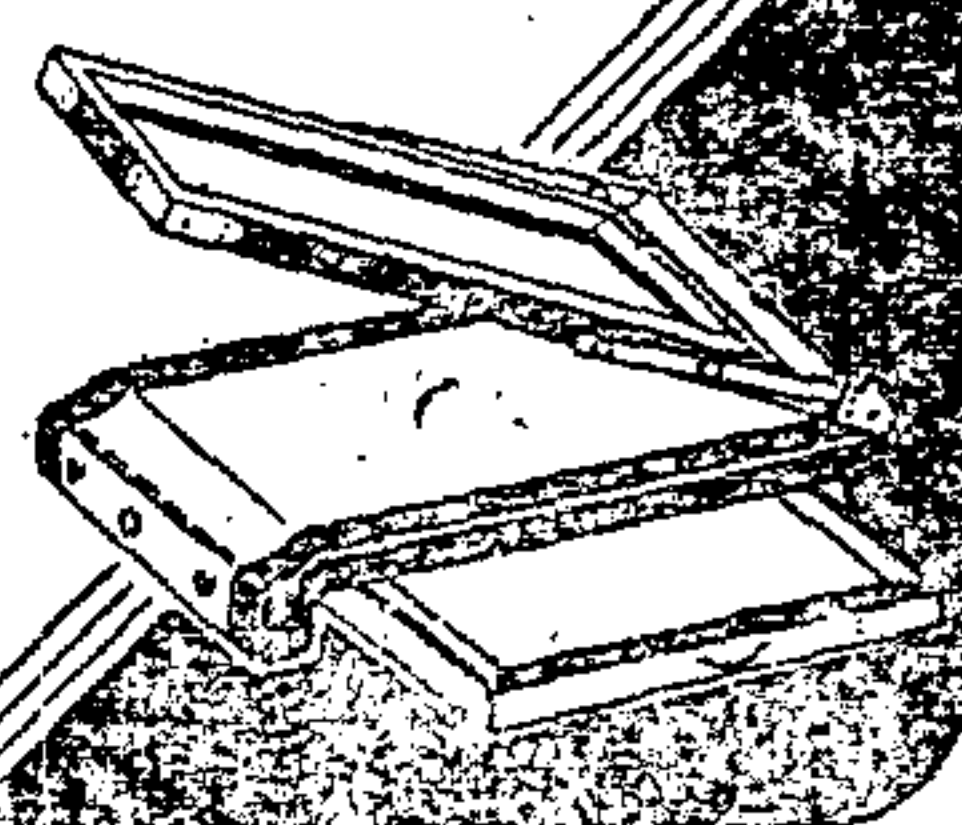
東京墨島區高田南町
合名會社 三星繪具製造所

特許愛國版

實用と經濟な
第一の謄寫版

東京市日本橋區橋町
第一謄寫堂

電話 花 一〇九二・二〇九一
支店及所 大坂・岡崎・東京・札幌



價目 定一份七角五分(國內)九角四分(國外)各郵費在內
廣告刊費 九P.活字一行十四字二角

發行所 新 京 國 務 院 總 務 廳
電話(2) 一三三三・一三三三
發售所 新 京 國 務 院 總 務 廳
電話(2) 一三三三・一三三三
電話(2) 一三三三・一三三三